农食技贸措施信息通讯

2023年第16期 （总第135）

潍坊食品农产品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评议基地采编发布
2023年4月28日制发

潍坊食品农产品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评议基地

食农快讯 一

海关总署公告2023年36号（关于进口法国饲用乳制品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3
加拿大发布关于即食食品中单增李斯特菌的最新政策 4
阿根廷拟修订化妆品中禁用物质清单 4
德国通过畜牧业标签法草案 5
食品保质期的标识 6

技贸预警 二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3年第16期） 8
欧盟拟修订加工水果和蔬菜的营养标准 8
美国发布进口海机鱼食品规回 9
斯里兰卡献利修订4项食品化妆品标准 9
欧盟献利订禽肉检查和残留物限量标准 10
土耳其献订食品法典营养声明条例 10
巴西发布乳酪动物性和质量技术法规草案 11
美国拟修订禽类屠宰检验现代化法案 11

技贸资讯 三

斐尔兰海产出口商完成中国新注册批准程序 13
哈萨克斯坦小麦出口价格上涨 13
今年以来俄罗斯阿尔泰边疆区对华粮食等产品出口量增加1.5倍 14
首批84吨越南红薯正式出口中国 14
越南大米出口继续保持增长 势头 15
澳大利亚成为越南第6大海产品出口市场 16

信息之窗 四

2023年1—3月我国农产品进出口情况 18

CONTENTS 目录

一
食农快讯

海关总署公告2023年第36号（关于进口法国饲用乳制品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加拿大发布关于即食食品中单增李斯特菌的最新政策
阿根廷拟修订化妆品中禁用物质清单
德国通过畜牧业标签法草案
食品保质期的标识

食农快讯

海关总署公告2023年第36号

生产企业要求

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输出饲用乳制品的法国生产企业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法兰西共和国有关饲料卫生和兽医卫生法规的要求。

（二）获得法国官方批准，并在其有效监督之下生产，其产品允许在法国自由销售。

（三）根据有关法规建立并实施了HACCP等安全卫生质量控制计划，并获得法国法律认可的认证机构的认证。

（四）须经法兰西共和国农业与粮食主权部（以下简称“法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以下简称“中方”）推荐，获得中方注册登记。

原料要求

（一）生产原料来源于法国或者从欧盟其他国家合法进口。

（二）奶源来源国家全境没有口蹄疫、牛瘟、小反刍兽疫、牛传染性胸膜肺炎以及绵羊痘和山羊痘。

（三）奶源来自没有牛结节性皮肤病、痒病、牛结核病、布鲁氏菌病、牛地方流行性白血病、牛副结核病、梅迪—维斯纳病和山羊关节炎/脑炎的地区，或者按照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法典有关要求进行加工，或者使用中方同意的方法进行加工。

（四）原料奶来自于无任何传染病症状的健康动物。

（五）原料奶不得含有初乳（初乳指生育后7天内取得的牛乳）。

食农快讯

加拿大发布关于即食食品中单增李斯特菌的最新政策

2023年4月26日，加拿大卫生部发布了新版《即食食品中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菌政策》,取代了2011年的旧版本。更新后的政策由加拿大卫生部根据加拿大食品检验局（CFIA）和加拿大公共卫生署的意见制定，旨在保障加拿大人的健康和安全。更新后的政策旨在为即食食品中与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菌相关的活动提供指导，以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确保及早识别食品加工环境中的李斯特菌。该政策考虑到了政府、行业和消费者的角色和责任。

李斯特菌政策将从10月1日开始生效，之前版本的政策在该日期之前仍然有效。

阿根廷拟修订化妆品中禁用物质清单

2023年4月12日,阿根廷国家药品、食品和医疗技术管理局（ANMAT）发布ANMAT-COS-PCO 001-00号咨询通告，拟修订化妆品中禁用物质清单，意见反馈期截至2023年4月23日。主要内容为将6-氨基-对苯酚（CAS号2835-98-5）、1,2,4-苯三酚（CAS号533-73-3）、4-2-[（4-氨基-2-硝基苯基）-氨基]-苯甲酸（CAS号117907-43-4）纳入化妆品中禁止使用物质清单，并给予相关生产、进口及销售企业90日过渡期以调整产品配方及标签。

食农快讯

德国通过畜牧业标签法草案

2023年4月19日，德国食品和农业部消息，德国联邦议院粮食和农业委员会投票赞成《畜牧业标签法》草案，联邦食品和农业部（BMEL）正在为来自德国的动物源性食品制定强制性和透明的畜牧业标签系统。此外，畜牧业标签法草案创造了一种可能性，即来自其他食品的食品欧盟成员国和第三国可以在自愿的基础上打标。该草案主要内容如下：（1）所有动物源性食品当出售给最终消费者时必须贴上标明动物饲养模式的标签。标签上应注明动物的饲养方式；（2）任何形式向消费者提供的动物源性食品上必须贴上强制标签。包括零售、服务柜台、在线贸易、每周市场；（3）标签设计要求，畜牧业形式的标签在食品上清晰可见且易于阅读；对于非预包装食品畜牧业形式的标签必须提供,以便消费者可以注意到；在远程销售，例如在线交易，必须在结束前对畜牧业形式进行标记；（4）所有畜牧业信息必须真实可以追踪到，农民需向当局表明饲养动物在农场的饲养方法，且饲养形式改变必须通知主管当局；（5）主管当局为每个设施确定识别号，用于监管饲养形式，当局监管农场饲养设施。并对违反规定行为进行罚款；（6）从冷藏或冷冻、包装或无包装的新鲜猪肉开始引入强制性畜牧业标签。其他动物源性食品如牛、奶牛或家禽也将逐渐成为强制性畜牧业标签。

食农快讯

食品保质期的标识

是不是所有食品均需要标识保质期?

无法一刀切地判断，需要分产品来比较。我们列举了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食用农产品等不同形态的广义食品来说明。

预包装食品：不是所有的，都需要标注

依据GB7718-2011的规定：可以免除标示保质期

酒精度大于等于 10%的饮料酒；食醋；食用盐；固态食糖类；味精

预包装食品包装物或包装容器的最大表面面积小于 10cm2 时。

散装食品：需标识

《食品安全法》第六十八条：

食品经营者销售散装食品，应当在散装食品的容器、外包装上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或者生产批号、保质期以及生产经营者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

食用农产品：有要求的，需标注保质期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号）第三十二条：

销售按照规定应当包装或者附加标签的食用农产品,在包装或者附加标签后方可销售。包装或者标签上应当按照规定标注食用农产品名称、产地、生产者、生产日期等内容；对保质期有要求的,应当标注保质期；保质期与贮藏条件有关的，应当予以标明；有分级标准或者使用食品添加剂的，应当标明产品质量等级或者食品添加剂名称。

外卖产品：建议标注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2018版）8.3.4餐饮外卖

二
技贸预警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3年第16周）
欧盟拟修订加工水果和蔬菜的营销标准
英国发布进口有机食品规则
斯里兰卡拟制修订4项食品化妆品标准
欧盟拟制订禽肉检查和销售标准
土耳其制订食品法典营养声明条例
巴西发布乳制品特性和质量技术法规草案
美国拟修订禽类屠宰检验现代化法案

技贸预警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3年第16周）

据欧盟官方网站消息，在2023年第16周通报中，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中国食品及相关产品有1例。具体通报信息如下：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通报类型
2023-4-18	比利时	腐乳	2023.2600	初级芽孢酸迁移（0.00322 mg/kg）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销毁	拒绝入境通报

各出口企业，要严格按照进口国要求进行产品出口，注意食品接触性材料中各物质的迁移量，保证食品及相关产品的安全性，规避出口风险。

欧盟拟修订加工水果和蔬菜的营销标准

2023年4月21日，欧盟委员会网站发布Ares（2023）2826215号咨询文件，拟修订（EU）1308/2013条例，用加工水果和蔬菜的营销标准，意见反馈期截至2023年5月19日。主要内容如下：（1）下列产品应当标示原产国：CN 代码 0813 的干果、0804 20 90 的无花果干、0806 20 的葡萄干、0803 90 10 的成熟香蕉和成熟的干果；（2）以下产品无需符合营销标准。种子发芽后作为食用芽销售的产品；CN 代码：0802 11 10 的苦杏仁；0802 12 去壳杏仁；0802 22 去壳榛子；0802 32的去壳核桃；0802 90 50的松子；0802 50 00 的开心果；0802 60 00 的澳洲坚果；0802 90 20 的山核桃；0805 的柑橘干；0803 10 90 的车前草干；0813 50 31 的热带坚果混合物；0813 50 31 的热带坚果混合物；0910 20 的藏红花；（3）标识规定。包装标签应清晰、明显地显示在包装的一侧或直接加印在包装表面，不得有暗示或误导词语；发票和随附文件应标明产品的名称和原产国、类别、品种或商业类型；（4）混合产品的标准。销售净重10kg以下的混合包装物，允许本条例涵盖的不同产品种类混合，必须保证产品品种质量统一、标签符合该条例和（EU）1169/2011条例、不同产品的混合不会误导消费者。

技贸预警

英国发布进口有机食品规则

2023年4月21日，英国环境、食品和农村事务部发布进口有机食品规则，主要内容如下：（1）收货人必须位于英国同时经批准可以从事有机食品业务。而且必须随附检验证书（COI）才能进口有机食品，即使进口的产品或样品不打算销售；（2）从欧盟、欧洲经济区和瑞士以外进口有机食品到英国：每批“货物”需获取GB COI，同时出口商和出口国家或地区已在非英国有机登记册上；（3）从欧盟、欧洲经济区和瑞士以外进口有机食品到北爱尔兰：需与官方机构核实将要进口的有机食品是否可以进口到北爱尔兰，在欧盟TRACES NT系统中注册，并通过TRACES NT获取每批“货物”的欧盟COI。

斯里兰卡拟制修订4项食品化妆品标准

2023年4月21日，斯里兰卡标准局发布通告，拟制修订4项食品化妆品标准。具体内容为：（1）制订原料乳标准，主要包括定义和术语、一般性卫生要求、感官要求、理化指标（如一般原料牛奶乳脂肪含量>3.5%，水牛奶>7%，山羊奶>3.5%等）、微生物和污染物卫生标准（黄曲霉毒素M1含量<0.5 μg/L，铅含量<0.02mg/ kg等）、储存、运输和标示要求、检测项目和方法等；（2）制订冷冻甜点和饮料标准，主要包括定义、分类和术语、原辅料和食品添加剂使用要求（如三氯蔗糖最大添加量320 mg/kg，甜菊糖苷最大添加量200 mg/kg）、加工过程卫生要求、感官要求、理化指标、微生物和污染物卫生标准（沙门氏菌、大肠杆菌不得检出,铅、铅、砷含量均<0.02mg/ kg等）、储存、运输和标示要求、取样方法、检测项目和方法等（3）修订发油、婴儿油等2项化妆品标准，主要涉及修订产品色度检测方法等内容。该通告意见反馈期截至2023年6月21日。

技贸预警

欧盟拟制订禽肉检查和销售标准

2023年4月21日,欧盟委员会网站发布Ares（2023）2826055、2826188号咨询文件,制订欧盟禽肉检查和销售标准,意见反馈期截至2023年5月19日。

主要内容如下：（1）欧盟禽肉检查标准：解剖符合性检查要求。禽肉应定期检查频率适当；每批次产品随机抽样：1个批次抽取2个样、100- 500批次抽取30个样品等具体规定；检查鸡胴体的吸水量和总水分含量要求。样品应取冷冻、速冻鸡胴体；记录检查结果并保存一年；每批均标有生产日期、批次信息；主管部门应定期检查冷冻冷却禽肉胴体水分含量；（2）欧盟禽肉销售标准：相关定义,如胴体、切块等；家禽出售形式:部分去内脏、内脏、无内脏（包装上可加注“去内脏”字样）；标记和包装要求，非预包装禽肉无需标识分割禽肉加工厂；保存和处理,冷冻禽肉的温度应保持稳定,–12 °C 或更低，短暂的向上波动不超过 3 °C；冷却方法：空气喷雾冷却、空气冷却、浸泡冷却；禽肉分类，A 级或 B 级具体要求；进口条件，原产国管部门签发的证书与产品标签标明：喂食、室内粗养、自由放养等一致。

土耳其制订食品法典营养声明条例

土耳其制订食品法典营养声明条例2023年4月20日，土耳其农业和林业部发布32169号公告，制订食品法典营养声明条例，自发布之日实施。主要内容：（1）目的、范围、相关定义；（2）营养声明应遵守的规定；不得含糊不清、虚假或误导、营养充足性、多样化和均衡的饮食；作出营养声明必须满足既定条件：科学证据、申报营养依据每日消费量等；（3）营养声明。修订营养声明可以征求科学委员会的意见；制作食品营养声明与天然成分中所含的营养素一致，可以称为“天然或自然”。

技贸预警

巴西发布乳制品特性和质量技术法规草案

2023年4月25日，巴西政府公报网站发布SDA第777号法令，即乳制品特性和质量技术法规草案。法规草案主要内容包括产品定义和分类（按照原辅料的类型可分为未使用外源成分的乳制品和添加了外源成分的乳制品等）、原辅料使用要求（产品中不得以替代乳脂肪为目的添加其他动植物脂肪，只能以改善口感、营养强化为目的添加植物油等）、感官和理化特性（未添加外源成分的乳制品中乳蛋白含量不得低于13g/100g（以干物质计,下同）、添加了外源成分的乳制品中乳蛋白含量不得低于9g/100g等）、微生物卫生标准（沙门氏菌、大肠杆菌不得检出）、标签要求（添加植物油的乳制品应在销售名称下方标注“含有植物油”字样、产品的销售名称应包含赋予产品显着特征的非乳成分或调味剂名称等）、包装储存和运输规定等。该法规草案意见反馈期为75天。

美国拟修订禽类屠宰检验现代化法案

美国联邦公报2023年4月21日消息，美国食品安全检验局（FSIS）发布2023-08553号公告,拟修订禽类屠宰检验现代化法案。修订的主要内容为：FSIS要求所有接受官方监管的禽类屠宰工厂，在其HACCP体系和SOP程序中加入防止禽类屠体受到粪便或肠道病原体（如沙门氏菌和弯曲杆菌）污染的防范措施，并保持相关书面执行记录备查，最终确保经屠宰处理后的禽肉产品符合供直接加工用途产品的要求。该公告将在2023年4月24日的联邦公报上正式发布，意见反馈期为60天。

三
技贸资讯

爱尔兰海产出口商完成中国新注册批准程序
哈萨克斯坦小麦出口价格上涨
今年以来俄罗斯阿尔泰边疆区对华粮食等产品出口量增加1.5倍
首批84吨越南红薯正式出口中国
越南大米出口继续保持增长 势头
澳大利亚成为越南第6大海产品出口市场

技贸资讯

爱尔兰海产出口商完成中国新注册批准程序

来自SeafoodMedia 4月21日消息，爱尔兰海洋渔业保护局证实，爱尔兰向中国出口海产品企业的更新注册批准程序已经顺利完成。

去年，中国海关总署(GACC)推出了注册制新要求，标志着爱尔兰出口商对华贸易出口登记管理方式的重大变化。

爱尔兰渔业一直在与中方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尽可能顺利过渡到新制度，新制度包括将所有向中国出口的商家登记全部转移到新的中国海关总署在线门户网站。

在线注册的爱尔兰海产品出口商目前总计36家，他们的注册有效期到2028年。

去年2月份，爱尔兰螃蟹出口商无法向中国出口，部分原因是爱尔兰贸易局正在优先考虑让爱尔兰牛肉重新进入中国市场，但爱尔兰海洋渔业保护局向媒体发出的声明中称，会继续与中国就爱尔兰棕蟹是否符合中国监管标准进行沟通。

哈萨克斯坦小麦出口价格上涨

哈通社/阿斯塔纳/4月16日 -- 哈农业网消息，俄罗斯小麦通过公路进口到哈萨克斯坦的禁令，以及恢复对中国的散粮运输，支撑了哈萨克斯坦本国市场和出口市场的价小麦价格。

此前，哈萨克斯坦国家铁路公司4月7日宣布与中方铁路达成协议，恢复散粮小麦运输。近两年前，由于防疫限制，中方暂停接收散粮，使用成本较高的集装箱才能将小麦出口至中国。

截止目前，中方每天接收一列散粮专列，即每月约10万吨小麦。这约占全哈每月粮食和面粉出口总量的10%。替代方案的出现对贸易企业与中亚买家的谈判很重要，到目前为止，中亚买家一直在利用单一客户的优势压低价格。俄罗斯的7灰色?小麦也对哈国小麦价格造成压力。

技贸资讯

今年以来俄罗斯阿尔泰边疆区对华粮食等产品出口量增加1.5倍

俄罗斯卫星通讯社莫斯科4月21日电 俄罗斯联邦兽医和植物卫生监督局发布消息称，今年以来，俄阿尔泰边疆区向中国出口了14.719万吨粮食及其加工品等其他过检产品，较2022年同期增加了8.9836万吨。

消息说,今年以来,阿尔泰边疆区主要向中国出口了油籽（7.58万吨）、荞麦和豌豆，植物油（4.78万吨）和面粉（3200吨）。

消息还说，所有产品均成功通过植物检疫检查，完全符合中国的要求。

阿尔泰边疆区属于俄罗斯西伯利亚联邦管区。阿尔泰边疆区向中国出口植物产品、各类矿产品、油脂和油，以及木材及其制品。

首批84吨越南红薯正式出口中国

据农业和农村发展部（MARD）植物保护司副司长Le Van Thiet介绍说,越南农业和农村发展部（MARD）与中国海关总署于2022年11月签署了关于越南红薯输华的检疫要求协议。

中国一直是越南红薯的主要消费市场，但是此前越南红薯只能通过边贸方式进入中国。不仅农民和企业存在交易风险,红薯价格波动也比较大。2021年中方考虑允许越南红薯正式出口到中国，并于2022年底正式签署了植物检疫要求协议。

近日中国海关总署致函商务部,通报对越南输华红薯企业的检查结果，越南70个红薯种植区和13个包装厂已获准向中国出口。其中有27个种植区和3个包装厂都在永隆省。

越南拥有约10万公顷的红薯种植面积，总产量为120-130万吨。其中永隆省Binh Tan地区红薯种植面积超过1万公顷，年平均产量为300吨。

技贸资讯

越南大米出口继续保持增长势头

大米供应源有限，但许多国家大米进口需求增加，致使2023年伊始大米出口市场就活跃起来。市场出现许多助推越南大米出口保持增长势头的积极信息。

上周，越南5%破碎率大米报价每吨495-500美元，创下2021年4月以来新高。2023年第一季度，越南大米出口量超185万吨，创汇9.814亿美元， 出口量和出口额分别同比增长23.4%和34.3%。中国和菲律宾从越南购买大量大米。

2023年前3月越南大米平均出口价格为每吨531美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9.2%，创下10年来新高。特别，对中国的大米平均出口价格每吨589美元，同比增长18%以上。

2023年第一季度，对中国市场的大米出口额达1.99亿美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119%，中国成为越南第二大大米销售市场。

菲律宾仍是越南大米最大出口市场。今年第一季度越南大米对菲律宾出口额达4.504亿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5%，占越南大米出口总额的45.8%。

最近，惠誉解决方案（Fitch Solutions）预期，2023年全球大米市场将陷入20年来最严重的短缺状况。预计，2022-2023年阶段全球大米市场将都短缺870万吨，创下2003-2004年以来最高水平。

上述预期将致使包括越南在内的世界大米市场更加活跃起来。行内专家认定，越南大米出口仍继续顺利。短期来看，因全球经济和政治不稳定致使粮食储备增加，大米价格将处于良好水平。这将帮助大米企业从中获益。

技贸资讯

澳大利亚成为越南第6大海产品出口市场

来自SeafoodMedia 4月18日消息，2018年澳大利亚是越南第9大海产品出口市场，自2019年越澳之间签署的CPTPP协定生效后的4年里，澳大利亚跃升为越南海产品第6大出口市场。

2018年至2022年，越南前6大海产品出口市场中只有对澳大利亚的出口贸易持续增长，从2018年的1.97亿美元增长至2022年3.65亿美元，涨幅85%，越南海产品在澳大利亚的市场占有率也从2.2%增加至3.3%。

越南主要向澳大利亚出口南美白对虾,2018年的出口额为1.12亿美元，自CPTPP生效后，2022年越南对其出口额增长至2.595亿美元，涨幅171%。

越南虾对澳大利亚的出口占比71%,这一比例在2018年是49%，尖吻鲈是越南对澳大利亚出口的第三大出口海产品，2022年出口额2100万美元，占对澳大利亚出口总收益的6%。

越南鲶鱼对澳大利亚的出口未能从协定中获益，出口收益从2018年的4700万美元，减少至2022年的3800万美元，降幅18%。

越南是澳大利亚市场最大的海产品供应国，2022年占澳大利亚市场的23%，这一比例远高于5年前的13%，这得益于越南与澳大利亚良好的贸易合作关系和FTA协议，包括AANZFTA、CPTPP和RCEP。

CPTPP协议生效后，越南虾、鲶鱼等海产品对澳大利亚的供应享受了0%的税率。

进入2023年,澳大利亚市场也不能幸免于食品通胀螺旋上升的影响，导致消费减少。今年一季度,越南海产品对澳大利亚的出口额6300万美元，同比减少32%，其中，白腿虾出口额减少34%，鲶鱼出口额减少26%，鲈鱼出口额减少34%。鲈是越南对澳大利亚出口的第三大出口海产品，2022年出口额2100万美元，占对澳大利亚出口总收益的6%。

越南鲶鱼对澳大利亚的出口未能从协定中获益，出口收益从2018年的4700万美元，减少至2022年的3800万美元，降幅18%。

四
信息之窗

2023年1—3月我国农产品进出口情况

信息之窗

2023年1—3月我国农产品进出口情况

1—3月，我国农产品进出口额833.8亿美元,同比增11.5%。其中，出口235.0亿美元，增7.4%；进口598.8亿美元，增13.2%；贸易逆差363.8亿美元，增17.2%。

一、谷物

1—3月，谷物进口1519.1万吨，同比减6.4%，进口额58.4亿美元，增3.7%；出口30.5万吨，减37.0%，出口额2.2亿美元，减13.6%；净进口1488.6万吨，减5.4%。

二、棉花、食糖

棉花：1—3月，进口30.5万吨，同比减53.4%；进口额6.9亿美元，减55.4%。此外，棉花替代性产品棉纱[1]进口29.1万吨，减22.4%。

食糖：1—3月，进口94.7万吨，同比增0.9%；进口额4.4亿美元，减6.8%。

三、食用油籽、食用植物油

食用油籽：1—3月，进口2579.8万吨，同比增20.7%，进口额176.6亿美元，增30.6%；出口26.7万吨，减7.8%，出口额5.0亿美元，减0.4%；贸易逆差171.6亿美元，增31.8%。

食用植物油：1—3月，进口234.8万吨，同比增1.1倍，进口额27.6亿美元，增80.2%；出口5.0万吨，增67.6%，出口额0.8亿美元，增52.1%；贸易逆差26.8亿美元，增81.2%。

信息之窗

2023年1—3月我国农产品进出口情况

四、蔬菜、水果

蔬菜：1—3月，出口额46.5亿美元，同比增23.6%；进口额3.1亿美元，增80.7%；贸易顺差43.4亿美元，增20.9%。

水果：1—3月，出口额15.3亿美元，同比减3.1%；进口额46.2亿美元，增1.8%；贸易逆差30.9亿美元，增4.4%。

五、畜产品、水产品

畜产品：1—3月，进口额123.0亿美元，同比增2.9%；出口额14.4亿美元，减2.0%；贸易逆差108.6亿美元，增3.5%。

水产品：1—3月，出口额49.8亿美元，同比减4.6%；进口额55.6亿美元，增16.2%；贸易逆差5.8亿美元，减2.3倍。

注：农产品进出口贸易额数据来源为中国海关总署官网。分品种贸易数据按农业农村部农产品分类口径编写。

[1] 棉纱在进出口统计归类中属于工业品。

（来源：农业农村部）

THANK YOU FOR WATCHING

感谢您的关注